

宜兴市高塍镇高遥村五队农田排口整治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XZP2025092400062)

项目所在地: 江苏省无锡市宜兴市

**一、招标条件**

本宜兴市高塍镇高遥村五队农田排口整治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22.36万元, 招标人为江苏高塍博联达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合同估算价22.36万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宜兴市高塍镇高遥村五队农田排口整治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宜兴市高塍镇高遥村五队农田排口整治工程:

1、企业资质要求: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2、项目负责人资质要求: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贰级及以上,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 本工程不接受退休续聘的项目负责人投标。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5-09-24 08:30到2025-09-28 16:00

获取方式: 从江苏希地丰华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宜兴市龙潭西路239号)报名及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为2025年9月24日至2025年9月28日上午9:00至11:00, 下午1:30至4:00  
(节假日除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09-30 09:00

递交方式: 将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至江苏希地丰华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宜兴市龙潭西路239号)开标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09-30 09:00

开标地点: 江苏希地丰华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宜兴市龙潭西路239号)开标室

**七、其他**

## 宜兴市高塍镇高遥村五队农田排口整治工程招标公告

### 一、招标条件：

江苏高塍博联达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宜兴市高塍镇高遥村五队农田排口整治工程，建设资金来自自筹，现已落实。江苏希地丰华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受招标人委托负责本项目的招标事宜。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 二、项目的概况

1、招标范围：市政、安装等（详见工程量清单）。

2、资金来源：已落实

3、质量：合格

4、工期：25日历天

5、标段划分：1个标段

6、项目地点：宜兴市高塍镇

7、合同估算价：22.36万元

### 三、投标人资质条件：

1、企业资质要求：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2、项目负责人资质要求：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贰级及以上，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本工程不接受退休续聘的项目负责人投标。

3、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1个标段投标。

### 5、资格审查条件：

①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②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③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④企业的资质类别、等级和项目负责人注册专业、资格等级满足招标公告要求；

⑤资格审查申请书中的重要内容没有失真或者弄虚作假；

⑥企业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并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指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标准电子证照，相关规定不作要求的除外）；

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6、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①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②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项目管理人，以及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设计服务的；

③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或者相互控股、参股的；

④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

- ⑤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 ⑥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以及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被暂停且在暂停期内；
- ⑦因拖欠工人工资或者发生质量安全事故被有关部门限制在招标项目所在地承接工程的；
- ⑧投标人近3年内有行贿犯罪行为且被记录，或者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且自记录之日起未超过5年的。
- ⑨投标人正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详见苏信用办[2018]23号）。

#### 四、购买招标文件须知

1、请你方从江苏希地丰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宜兴市龙潭西路239号）报名及获取招标文件，时间为2025年9月24日至2025年9月28日上午9:00至11:00，下午1:30至4:00（节假日除外）。

2、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为人民币300元，售后不退。

3、资格审查形式：采用资格后审，报名及领取招标文件者需提供以下有效的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鲜章），并注明联系人电话和邮箱并装订成册。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见投标文件格式）； (2)授权委托书； (3)投标人代表（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及项目负责人的二代身份证和近三个月投标单位为其办理的社保交费清单（指2025年4月-2025年9月任意连续三个月，法定代表人不需提供），如有人员已调出仍用于本工程的，视为弄虚作假并查处； (4)企业营业执照； (5)企业资质证书； (6)建造师注册证书、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7)安全生产许可证（指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标准电子证照）； (8)企业资质动态监管合格证明（以“江苏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一体化平台”查询为准），打印查询结果； (9)投标保证金（形式仅限转账、本票或银行汇票，暂不接受其他形式，使用转账形式的需提供转账回执单）。

4、投标保证金：本项目收取投标保证金叁仟元（形式仅限转账、本票或银行汇票，金额不得分开，必须以投标单位名义开出，暂不接受其他形式），并在票据上备注“宜兴市高塍镇高遥村五队农田排口整治工程”保证金（手写无效）。

收款单位 江苏希地丰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 交纳

形式 转账、本票或银行汇票，暂不接受其他形式

开户行 农行宜兴城南支行

帐号 10648601040009048

退还时间 未中标单位开标结束后无息退还，中标单位在缴纳履约保证金后无息退还。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即开标时间）为：2025年9月30日上午9时00分，地点为江苏希地丰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宜兴市龙潭西路239号）开标室。

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3、开标时需提交的原件资料：(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见投标文件格式）； (2)授权委托书； (3)投标人代表（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及项目负责人的二代身份证和近

三个月投标单位为其办理的社保交费清单（指2025年4月-2025年9月任意连续三个月，法定代表人不需提供），如有人员已调出仍用于本工程的，视为弄虚作假并查处；（4）企业营业执照；（5）企业资质证书；（6）建造师注册证书、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7）安全生产许可证（指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标准电子证照）；（8）企业资质动态监管合格证明（以“江苏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一体化平台”查询为准），打印查询结果；（9）投标保证金（形式仅限转账、本票或银行汇票，暂不接受其他形式，使用转账形式的需提供转账回执单）。

注：（1）除上述第（5）、（6）、（7）项可携带电子证书（扫描二维码可查）外，其他材料需携带书面原件。

（2）以上资料均应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附入投标文件中（所有形式的保证金均需同时提供1. 本票、汇票或转账回执单复印件）。

4、本工程采用线下见面开标，投标人代表及项目负责人（可为同一人）必须到现场参加开标会。

#### 六、工程款（预付款、进度款）支付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第一年年底支付合同价款的40%。第二年审计结束后在春节前付至审定额的70%；余款第三年春节前付清。审计结束后，按项目送审价预留3%质量保修金，待缺陷责任期满结束后根据实际情况无息退还。

#### 七、其他

1、本公告所称的“在建工程”是指处于中标结果公告（直接发包的项目以网上合同备案为准）到合同约定的工程全部完成且验收合格期间的工程。验收合格证明是指由建设单位（或监理）组织工程建设各方验收合格，并签署相应的单位工程质量交工验收记录或者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等验收证明文件。

2、企业应当慎重考虑选派一名项目负责人同时参加多个工程项目投标竞争的数量。其所选派的项目负责人在多个工程项目均为拟中标人的，企业经招标人同意可放弃某项目中标，但应当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未放弃的，按照不同工程项目中标人公告时间先后，担任本企业最先中标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后确定该企业为中标人的工程项目的招标人应当取消其中标资格。

3、企业资质动态监管不合格被锁定并进入整改期的，自锁定之日起不得以不合格资质参加本工程投标（以“江苏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一体化平台”查询为准）。

#### 八、评标办法

本项目评标办法为合理低价法，细则详见招标文件。

#### 九、发布公告的媒介

1、本次招标公告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2、本公告发布日期从2025年9月24日至2025年9月28日，本公告为第1次发布。

#### 十、联系方式

招标人 项目负责人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510-87933996

质疑受理人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510-87933996

联系地址：宜兴市高塍镇

邮政编码：214200

代理机构 联系人：吴先生

联系电话：18151706330

联系地址：宜兴市龙潭西路239号

邮政编码：214200

2025年9月24日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宜兴市高塍镇人民政府。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江苏高塍博联达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 宜兴市高塍镇远东大道288号

联 系 人： 王再兴

电 话： 0510-87933996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希地丰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宜兴市龙潭西路239号

联 系 人： 吴斌

电 话： 18151706330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吴斌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